

(上接B086版)  
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湖北天欣木结构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欣公司”)60%股权。  
●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经国资监管机构备案后的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流程按国有资产交易及《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公司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 本次公开挂牌,能否成交及股权转让是否成功,交易对价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交易概述

(一)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2016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康欣”)与湖北康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欣”)设立天欣公司,其中湖北康欣持股60%。  
天欣公司自成立以来,股占比、生产经营地均未发生置变,每年的经营业绩均为亏损。作为其资源配属,康欣核心企业,减少公司亏损,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康欣在无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天欣公司60%股权。根据康欣的资产评估报告(2024)第620095号评估报告,天欣公司60%股权评估价值为6,267.56万元。天欣公司在无产权交易所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的90%确定,实际交易价格将严格按照无产权交易所及《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操作规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公司依法依规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 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属,提升运营效率,公司实施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是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挂牌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挂牌的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康欣持有天欣公司 60% 股权。

2. 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为天欣公司60%股权,该标的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 3. 交易标的的基本信息

交易标的:天欣公司60%股权  
公司名称:湖北天欣木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19号6幢  
法定代表人:陈建东  
注册资本:14,4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9月30日  
经营范围:木结构工程设计、建造、维修及技术咨询;木结构活动房及组件、木构件、五金的生产、加工、安装、批发零售;木产品加工及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木板、板材销售;建筑工程、室内装饰潢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木墙节能板材料的生产、安装、批发兼零售;建筑劳务分包;项目经营综合经营、租赁、物业管理;农业及特色小城镇综合开发经营、租赁、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公司后方经营。

4. 股权结构: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8,6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实缴出资8,640万元;湖北康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认缴出资5,7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实缴出资5,360万元。

5. 先优购买权:天欣公司有优先受让权,其他股东未放弃优先受让权。

6. 公司的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31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由无产权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产权建发”)或其控股子公司在上述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对象根据后期融资业务的实际情况确定,上述交易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 无产权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8.44%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公司的担保行为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无产权建发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并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下属子公司拟于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保函、票据、融资租赁等方式,用于满足公司及所控子公司资金需求,除本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以外,控股股东无产权建发或其子公司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 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为保障公司健康、平稳地运营,根据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三) 本次交易的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无产权建发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并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

二、关联关系分析

(一) 关联关系介绍  
无产权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8.44%的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一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无产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1991年1月15日  
注册资本:1,856,442万元

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2504505757

住所:无产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木墙节能板材料的生产、安装、批发兼零售;建筑劳务分包;项目经营综合经营、租赁、物业管理;农业及特色小城镇综合开发经营、租赁、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公司后方经营。

3.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4. 评估价值:400亿元

5.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6.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3,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3.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7.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0,384.38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864.97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10,384.38万元

8.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9.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10.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1.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2.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3.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4.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5.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6.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7.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8.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19.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0.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1.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2.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3.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4.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5.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6.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7.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8.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29.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0.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1.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2.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3.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4.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5.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6.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7.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8.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39.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40.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41.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42.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43.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49.36万元,评估价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增值为2,864.97万元,评估减值为0,评估增值率为12.24936512万元,增值率为2.68%;

44. 评估基准日:2024年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值: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